

打通青年人才返乡创业的三个堵点

□余悦

乡村要振兴,人才是根本。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五年过渡期之后,全国各地即将进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新阶段,返乡创业的青年人才因为在城市学习、工作和生活中积累了大量的文化资本、信息渠道、技术优势、人脉资源甚至是资金优势,有知识、懂技术、善管理、会经营,而且有思想、有情怀、有活力更有创造力,是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突击队和主力军。但笔者发现,广大青年人才返乡创业中还有三个堵点亟须打通,以便于让他们能卸下包袱,轻装上阵,从而实现返乡青年人才在服务乡村建设中自身发展和乡村发展的双赢局面。

首先,要着力解决返乡创业青年人才“一半在城,一半在乡”的纠结心态和实际状态。笔者所在的乡镇和村庄里,很多返乡创业青年人才特别是结了婚有了孩子的,基本上都是白天工作在乡村,晚上又回到城

里,大量的交通和时间成本花费在城乡通勤的路上,让他们身心俱疲,难以长期全身心投入在创业过程中。其中,最主要的原因之一就是城里教育资源更有优势,孩子就近上学的问题难以解决。因此,亟须出台有关政策措施,尽早尽快地解决城乡教育均衡化问题,让返乡创业青年人才的孩子们就近上学方便又优质,让他们能够安心扎根乡村工作和生活。

其次,要着力解决返乡创业青年人才知识培育和技术培训的大而全、宽而泛和千篇一律问题。笔者不时地听说或者看到,一些地方和单位组织的乡村振兴人才培育班或技术培训班,不管是种植还是养殖或是做手工等,把他们都集中在一个班里,既教种植技术又教养殖技术,还教电商运营、手工制作、文化创意等等,课程内容多但宽泛无用、浅尝辄止,既浪费人力物力又耽误时间精力。因此需要根据种什么、养什么、卖什么,因人因

需且因地选择培训目标、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和培训手段,用“点餐式”的培训模式来更多更好地满足青年人才返乡创业的个性化提升需求。

再次,要着力解决青年人才返乡创业势单力薄、单打独斗的局面。笔者在日常走访调研中发现,乡村资源丰富但分散不集中,不少响应乡村振兴战略号召的青年人才在返乡创业过程中,由于缺乏持续性的资金支持和集中性的青壮劳动力支撑,导致创办的企业、合作社不时受到各种资源上的制约,常处于单干、硬干的状态甚至陷入困境当中。因此,各地需要因地制宜地从乡村可利用的资源中挖掘整合,积极搭建优化信息共享平台和用人用工平台,贯通各种税收减免、财政补贴、资金补助、贷款优惠、多元融资等政策措施,组建企业和人才联盟等,为广大青年人才返乡创业项目的顺利推进保驾护航。

漫谈

协同治理 农民工欠薪痼疾

□蒋波

岁末将至,多地出台专项措施保障农民工工资发放。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近日下发通知,对全省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的风险和隐患的单位点名通报,并提出整改期限,确保农民工及时足额拿到应得的工资报酬。

农民工用汗水和智慧为城市的繁荣发展默默奉献,切实保障这一庞大群体的劳动报酬权益,关乎千万家庭冷暖,也事关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近年来,从中央到地方都高度重视农民工工资发放问题,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和措施。例如,要求企业设立工资专用账户,实行工资与工程款分开支付;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和预警机制;加大对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处罚力度等。从实践情况看,落实好这些制度可以有效降低欠薪风险。

然而,在部分地区,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依然存在。究其原因,一方面是部分企业主法律意识淡薄,故意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另一方面与一些企业生产经营不稳定或资金安排不科学有关,影响了农民工工资的正常发放。

治理农民工欠薪问题是一项系统工程,涵盖了市场秩序、用工制度、管理保障等深层次问题,因此需要构建协同施治的欠薪治理格局,不断完善防治并重的制度保障体系,认真排查欠薪易多发领域,从源头预防、欠薪核处、责任追究等方面下功夫、出实招,才能全方位保障农民工工资按时支付。

不断完善防治结合、惩处并重的制度保障体系。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是治理农民工欠薪问题的基础。应完善配套举措,因地制宜建立农民工欠薪线索统筹机制、问题化解处置机制、舆情监测预警处置机制、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机制等,进一步明确责任主体,强化协同治理,实现靶向施策,利用制度优势形成治理农民工欠薪的强大合力,化解风险隐患。

加大对农民工欠薪行为的惩处力度。恶意欠薪,不仅侵害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也触犯了法律法规。对于恶意欠薪应坚持“零容忍”的态度,落实好属地责任、部门责任,尤其是企业主体责任,公安、检察、人社等部门应强化部门协同、联动执法,及时介入欠薪案件,依法依规处理,提高违法成本,让公平正义看得见摸得着,让农民工干得安心有盼头。

用好数字化手段,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各地可以积极探索利用大数据、“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构建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强化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解决用工信息不透明、计薪结算不准确、维权证据缺失等治理难题。同时,实现对农民工工资发放全流程线上监管、动态监控、实时预警,变被动“清欠”为主动“防欠”,切实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比如,江苏省宿迁市在全省率先上线的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系统,通过动态监控、用工分析、预警分析等功能模块,快速发现欠薪隐患,取得了积极效果,类似探索值得尝试。

培训多些“土味”套餐

□王强

当前,正值农村党员冬训的季节。从一些地方情况来看,农村党员教育培训还存在“水土不服”的现象,究其原因教育培训供需不匹配,没有找准农村党员的需求点。

接地气才能聚人气。农村党员队伍普遍年龄大,文化程度相对较低,更加看重教育培训的实用性和针对性。要想教育培训入脑入心、见行见效,必须紧紧抓住农村党员“味蕾”,科学设置“土味”套餐,既要“对味”更要有“回味”,让党员教育充满乡村气息、本土特色。要面向农村党员征集培训需求,多问问“缺什么、需什么”,既做好党性教育“主菜”,也要添加更多乡村振兴方法、助农兴农技术等“配菜”,科学配比符合农民口味的“营养套餐”,让农村党员在润物无声中受教育有收获。

搞好职业教育 破解乡村人才短板

□陈文胜

长期以来,传统乡村文化似乎被排斥在“现代文明”范畴之外,选择乡村教育模式,也就自然地认可了“城市取向”的价值目标,乡村教育培养的更多是漂浮在城市的“无根人”,而不是扎根于农村的“爱乡人”。

当前的教育,更多的是一种技术性的教育,而不是一种文化的教育,一种将城市和农村放在平等地位的教育,由此培养出来

的孩子对乡村缺乏认同感。特别是,随着乡村人口减少,一些学校“撤点并校”,开始退出村庄。以县城为中心的农村教育,加重了村庄中青少年的长期“不在场”,无疑增添了青少年对村庄的疏离感。

如果乡村教育的目标是让孩子“走出大山”,那么,谁来建设乡村?我有担忧但并不悲观。我们以前担心没人种地,后来随着农业机械化和信息化的发展,我

们发现问题迎刃而解,传统的农业生产方式正被现代科技颠覆。把乡村教育办成“在农村”“富农村”“为农民”的教育,可以破解乡村要素中人力资源这个最大短板。

更为具体的建议是,免费为对“三农”感兴趣的学生提供农业职业教育,而他们取得的学历只能用于“三农”领域的就业,通过这种方式突破乡村振兴的人才困境。

好政策不能打水漂

□张双双

近日,一些企业被曝采用“租用”残疾人证的形式虚假用工,偷逃税费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本意是通过财政和税收手段保障残疾人就业权益的好政策,却被一些企业钻了空子,挤压了残疾人真实的就业机会和空间。国家出台各项优惠政策,旨在促发展、惠民生。然而这些政策却成为某些人眼中的“唐僧肉”,导致“钻政策空子”的违法行为时有发生。如以旧换新补贴在多地出现造假骗补行为,部分不法商家通过伪造交易材料、采取“一机多补”等手段,恶意“骗补”“套补”,损害消费者正当权益;一些人为了能在拆迁中获得更多补偿,不惜假离婚或是买卖户头,将婚姻当作谋利工具;还有的地方将惠民政策文件一发之、一转了之,结果一些符合条件的弱势群体不知道这一政策存在,有些不符合条件的“关系户”却钻了空子。

国家出台惠民政策是为了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使人民更

多更好地共享发展成果。好政策打水漂,不仅影响党中央大政方针落地见效,破坏党和政府的公信力,还会蚕食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严重损害人民群众的利益。关乎民生福祉的公共政策出台,需要广泛倾听各方声音,采取各方利益的最大公约数,让政策的细节更缜密、逻辑更科学,确保政策真正惠及民生、促进社会和谐。

社会不断向前发展,各地现实情况不同,一项政策从“出生”到落地,很难“尽善尽美”“一劳永逸”。大多数时候,随着政策实施,一些问题才会逐渐暴露。惠民政策在执行过程中落实不力,往往是因为执行部门对政策缺乏了解,事前沟通不深入、事中协调不到位,缺少自上而下的监督,导致单个部门唱“独角戏”,最终出现“漏洞”。政策被钻空子,一方面显示出部分群体法治意识薄弱以及社会诚信体系不健全,另一方面也暴露了一些政策设计亟待查缺补漏。如我国有

8500万残疾人,要解决残疾人证虚假挂靠,“堵”固然重要,关键还在“疏”。要让企业切实感受到招收残疾人的好处,解决企业在雇佣残疾人时的顾虑,加强对残疾人的就业辅助,消除对残疾人的就业歧视,同时加大对“假就业”的行政处罚力度,加强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使用的监督,才能确保资金真正用于提高残疾人的就业质量和数量。

吃一堑就要长一智,政策制定者要保持敏锐的观察力,通过持续实践和及时跟进,不断完善政策体系,让其制定过程更加科学、合理、高效。要及时发现政策漏洞,启动修正机制,扎紧政策“篱笆”,把牢公共资金的袋子,确保政策落地不走样、不变形,对恶意钻空子行为依法严惩,不让投机取巧分子有机可乘。

政策执行有力度,百姓感受有温度。维护政策的严肃性,增强制度设计的时效性与实效性,才能让好政策真正惠及广大民众。